

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9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上午9:00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杭州娃哈哈湘湖酒店二楼湖山厅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周忠国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亲自出席董事7名，独立董事邓川先生、董事王欣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现场会议，分别委托独立董事孟洛明先生、董事唐亮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2019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、会议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。

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19-38)内容详见2019年8月21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公告；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内容刊登于同日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3、会议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增加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，周忠国先生、倪首萍女士、楼水勇先生、张晓川先生作为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

或者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董事，为关联董事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1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增加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41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事项事前认可意见》、《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4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。

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，在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前，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 22,754,032.14 元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。鉴于募集资金已到位，公司决定使用募集资金 22,754,032.14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，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42）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1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5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1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43）。

6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为公司股东提供更可靠、更准确的会计信息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1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44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7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工作需要，同意聘任杨欢女士为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8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<公司章程>修改对照表》和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 2019 年 8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9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决定于 2019 年 9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。会议事项详见 2019 年 8 月 21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2019-46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